

证券代码：430461

证券简称：奥视威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层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于江苏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,368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.41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6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喻金华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其它高级管理人员有总经理、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经营范围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关于拟修改经营范围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（公告号：2023-038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36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、《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、《公司章程》。

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3 日